

杭州民生健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杭州民生健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4年5月17日分别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和职工代表大会，选举产生了非职工代表监事和职工代表监事，组成了新一届监事会成员。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4年5月17日以现场方式召开，经全体监事一致同意，本次会议豁免通知时限要求，本次会议通知以现场口头通知的方式于2024年5月17日发出。经全体监事推举，本次会议由刘洋女士召集并主持，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，董事会秘书陈稳竹列席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、《杭州民生健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以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。

经审议，监事会同意选举刘洋女士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主席，任期三年，与第二届监事会任期相同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关于公司董事会、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、审计部负责人、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33）。

表决结果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民生健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年5月17日